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沈機集團昆明機床股份有限公司
SHENJI GROUP KUNMING MACHINE TOO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300)

重大資產重組繼續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公司第一大股東瀋陽機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沈機集團”）正在籌劃與本公司相關的重大事項。經公司申請，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3 月 3 日起停牌；根據工作進展，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3 月 11 日起繼續停牌。後經與有關各方初步論證和協商，沈機集團擬進行與本公司相關的重大事項構成重大資產重組。本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3 月 18 日起進行了重大資產重組停牌。沈機集團通知停牌期間將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及其他有關規定，組織相關仲介機構開展審計、評估、法律及財務顧問等各項工作。截至本公告發佈之日，重大資產重組事項仍在繼續籌劃中，沈機集團就方案的可行性在向國資監管部門彙報溝通中。重組事項介紹：

- 一、 主要交易對方：可能為獨立第三方。
- 二、 交易方式：現金購買資產。
- 三、 標的資產情況：正在討論中尚未確定。
- 四、 本次重大資產重組的進展情況

重大資產重組事項仍在繼續籌劃中，沈機集團就方案的可行性已向國資監管部門彙報，與相關各方的溝通和協商也在繼續進行中。

- 五、 無法按期復牌的具體原因說明

由於方案仍在繼續籌劃中，就重組方案與相關各方的溝通和協商需要繼續進行，因此無法按期復牌。

- 六、 申請繼續停牌的時間

為避免公司股價異常波動，切實維護投資者利益，經向交易所申請繼續停牌，繼續停牌的時間不超過 1 個月。

本公司將根據重大資產重組的進展情況，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每五個交易日發佈一次重大資產重組進展公告。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體為《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和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有關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體發佈的公告為準，敬請廣大投資者關注公司後續公告，注意投資風險。

沈機集團昆明機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昆明, 2015年4月15日

於本公佈日期,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王興先生, 常寶強先生, 張曉毅先生, 張澤順先生, 金曉峰先生; 非執行董事: 張濤先生, 劉岩先生, 劉海潔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雄勝先生, 唐春勝先生, 陳富生先生, 劉強先生。